

项目代码：2311-440103-05-01-333352

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荔发改投批〔2025〕2号

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广州市 美华中学改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广州市美华中学：

你单位报来《关于申请审批广州市美华中学改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为有效解决广州市美华中学由初级中学改制为高级中学而产生的教育基础设施硬件不足的问题，进一步提供优质高中学位，完善美华中学建筑功能，促进区域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原则同意经评审修编的《广州市美华中学改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位于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西村街道西增路 33 号，东临西增路，西临美华后街，南靠彭城东路。建设内容包括一是新建一栋地下 1 层，地上 13 层的宿舍楼，占地面积 35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4700 平方米；二是新建架空运动场（含报告厅），建筑面积 9000 平方米；三是对美华后街 5 号和 6 号楼进行改造为宿舍楼；四是对智华楼、仁华楼、建华楼及校门进行改造；以及对校园内其他配套场所、设施进行改造工程。

三、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 19998.44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15244.5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801.57 万元，基本预备费 952.31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拟由区财政统筹。

四、建设管理模式。项目由广州市荔湾区建设工程项目代建中心负责建设管理。

五、建设起止年限。2025 年 3 月至 2027 年 9 月。

六、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七、本审批文件有效期 2 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 3 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八、请按照批复的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组织实施，严格控制造价，确保工程质量。

附件：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年2月13日



附件

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建设工程名称：广州市美华中学改扩建工程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 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主要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核准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和《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勘察、设计、建筑工程、监理采用公开招标方式。

核准部门盖章：

2025年2月13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教育局、区财政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局、区统计局。

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5 年 2 月 13 日印发
